

# 朱台镇人民政府文件

朱政发〔2020〕18号

---

## 朱台镇深化农村环境大整治大提升大绿化行动 实施方案

为加快推进我镇农村环境整治，尽快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提升农村生态环境质量，按照区委区政府《关于进一步深化城乡环境大整治大提升大绿化行动的实施意见》的精神要求，结合我镇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### 一、总体要求

以全面落实乡村生态振兴任务为目标，聚焦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以扎实推进城乡环境“七大会战”为基础，在全镇所有村集中开展农村环境大整治大提升大绿化行动，坚持“全覆盖、无死角、清底子、彻整治”，重点整治村容村貌，治理农村垃圾、提升绿

化水平,广泛动员企业和群众力量,切实加大村容村貌整治力度,建立健全村庄环境卫生管理长效机制,彻底扭转农村环境“脏乱差”现象,推动全镇环境卫生水平大提升,使全镇环境真正达到“生态、洁净、整齐、美丽”的目标。

## 二、工作任务

### (一) 整治村内违法建设,改善村容村貌形象

1.村内宅基地范围外的乱搭乱建现象。各村通过广播、悬挂横幅、召开党员及村民代表会等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动员,积极鼓励群众自行拆除和整改。对未自行拆除整改的,由村里组织力量集中拆除,彻底消除村内乱搭乱建现象。

2.村庄范围内因旧村改造、长期无人管护等原因产生的残垣断壁现象。由各村组织力量拆除,并进行绿化、硬化,彻底解决影响村容村貌的问题。

3.村庄内因无人居住产生的闲置院落现象。由各村组织进行排查摸底,通过绿化栽植、围墙遮挡等方式,合理处置闲置院落。

### (二) 扎实推进垃圾治理,维护村庄卫生整洁

1.村内及村庄周围所有辖区内企业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的处理。将根据企业规模收取垃圾清运费,具体收费标准另行制定。

2.村内企业、宅基地建设或因农村“五化”工程、游园广场及房屋院落建设等产生的建筑垃圾处置。小宗建筑垃圾运入建筑垃圾池,大宗建筑垃圾由各村及时上报至工作片,工作片上报镇建

设办，由保洁公司统一清运，不得私自外运。具体收费标准另行制定。

### （三）清理绿化补植，提升绿化美化水平

1.各村绿化带内存在种植蔬菜、庄稼、枯枝缺苗等现象。由保洁公司负责管护的村庄，保洁公司进行清理补植，村委负责协调配合；由各村自行管护的，村里自行清理，并进行补植，确保村内绿化带内不留空白，花池完好无损。

2.村庄周围及房前屋后出现的所有杂物、堆积物等现象。由村委负责清理，集中存放到村内设置的暂存点，由保洁公司统一进行清理外运。

3.村内及村庄周围的乱喷乱涂、乱贴乱画、墙体残损脱落等现象。以洁净、美观为原则，以房屋外立面、电线杆等区域为重点，各村自行组织清洗、覆盖、拆除，彻底消除影响村容村貌的问题，保持村庄美观洁净。

## 三、工作步骤

（一）集中攻坚阶段（2020年2月14日—2020年3月15日）。各工作片、各村要高度重视农村环境大整治大提升大绿化行动，坚持问题导向，集中时间、集中力量、加大投入，快速行动、全面清底，集中利用一个月的时间打一场攻坚战，彻底解决各村存在的乱搭乱建、乱摆乱放、残垣断壁、乱涂乱画及所有影响村庄整洁美观的问题，消除各类环境卫生死角和脏、乱、差现象，确保全镇环境质量明显改善。

(二) 整治提升阶段(2020年3月16日—2020年6月15日)。针对集中攻坚行动后的空闲土地、裸露土地、闲置院落等,集中开展村庄造林绿化、道路硬化行动,坚持“因地制宜、应绿则绿、提升品质、经济适用”的原则,大力实施见缝插绿,村庄还绿工程。道路硬化条件具备后,对未硬化的村内道路集中进行硬化,享受区镇政策补助,进一步提升村庄人居环境水平。

(三) 巩固完善阶段(2020年6月16日—2020年9月15日)。在巩固前期整治成果的基础上,深刻总结行动中暴露出来的问题,继续深挖农村环境治理的难点、短板,不断强化措施,创新方式,促进村居环境再提升。镇督察组将跟进督查,及时发现问题,督促整改落实。镇政府将对各村整治情况进行综合考评和排名。

(四) 建立长效机制。针对乱搭乱建、乱摆乱放、乱涂乱画、垃圾治理、绿化美化等问题,各村要建立环境卫生长效管理机制,纳入村规民约,加强日常维护和巡查,防止问题反弹,巩固大整治大提升大绿化行动成果,实现环境卫生管理制度化、精细化、常态化。

#### 四、保障措施

(一) 明确分工, 夯实责任。各村是环境大整治大提升大绿化的责任主体, 各工作片、各村要根据职责分工, 进一步明确任务目标, 精心组织, 认真实施, 确保取得明显成效。包村干部、村“两委”班子要自觉增强开展这项行动的紧迫感责任感, 以饱

满的精神状态和扎实的工作作风，积极投入到这次环境大整治大提升大绿化行动中，要讲政治，勇担当，积极作为，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各项目标任务，实现我镇农村环境质量的彻底转变。

（二）统筹谋划，加大投入。为积极推动这次环境大整治大提升大绿化行动的开展，镇政府将依据各村户籍人口数，按照每人 10 元的标准，对环境大整治大提升大绿化进行奖补。先期向各村拨付 50%作为启动资金，待各村各项工作验收合格后，根据各村考核结果及时兑付剩余资金。

（三）强化督查，奖优罚劣。对环境大整治大提升大绿化行动实行日调度、周排名，镇政府结合整改落实情况、工作成效，以每周工作开展情况和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排名，并每月报区整治办。

（四）加强宣传，广泛发动。充分利用智慧广播、公众号、悬挂横幅等形式，并充分利用各村每月召开议政理事会的时机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发动党员群众积极参与，带头搞好环境整治，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农村环境大整治大提升大绿化行动，营造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，打一场农村环境整治的攻坚战。

朱台镇人民政府

2020 年 2 月 14 日

